

普通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

高等师范院校学前教育专业规划教材



Preprimary Children

Music Education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

XUE QIAN ER TONG YIN YUE JIAO YU

主编 ◎ 王玉华 张小永

• 辽宁大学出版社 •

普通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
高等师范院校学前教育专业规划教材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

主编 王玉华 张小永
副主编 李倩
编委 高琳 李媛 彭芬
商晓阳 田腾

辽宁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 / 王玉华, 张小永主编. — 沈阳:
辽宁大学出版社, 2014.6

普通高等教育“十二五”规划教材. 高等师范院校学
前教育专业规划教材

ISBN 978-7-5610-7729-0

I. ①学… II. ①王… ②张… III. ①学前教育—音
乐教育—高等师范院校—教材 IV. ①G613.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137408 号

出版者:辽宁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中路 66 号 邮政编码:110036)

印刷者:北京明兴印务有限公司

发行者:辽宁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幅面尺寸:185mm×260mm

印 张:15

字 数:276 千字

出版时间:2014 年 6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201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窦重山

封面设计:可可工作室

责任校对:齐 悅

书 号: ISBN 978-7-5610-7729-0

定 价:32.00 元

联系电话:86864613

邮购热线:86830665

网 址:<http://WWW.lnupshop.com>

电子邮件:lnupress@vip.163.com

前　　言

从事幼儿教育工作与研究的专业人员,都能深深地感受到幼儿对音乐的热爱以及音乐对幼儿认知、语言、个性、社会性等方面发展的重要性。音乐教育对于幼儿教师来说,不要求“专”,但必须“全”,包括歌唱、韵律、打击乐、舞蹈、音乐欣赏等各个方面都能得心应手。

2001年,教育部颁布实施了《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2012年,为促进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建设高素质幼儿园教师队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教育部颁布出台了《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2013年,教育部又印发了《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为防止和克服学前教育“小学化”现象提供了具体方法和建议。本教材遵循《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的基本精神,融合《幼儿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和《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等一系列文件的内涵,吸收借鉴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理论与实践研究的最新成果,联系学前教育实际,面向学前教育实践,建构了前沿性、实践性、操作性的教学内容,更加方便于教师的教和学生的学。

全书由九章内容组成,分别由齐鲁师范学院、山东师范大学、山东省实验幼儿园等几位幼儿教育同仁共同编写完成,凝聚了老师们的教育智慧与辛勤耕耘。本教材在教育理念上突出强调了教育者要根据社会发展和幼儿成长的需要,在深入探讨音乐教育发展与幼儿发展规律的前提下,不断提高幼儿教育的工作质量,以便更好地促进幼儿全面和谐的发展。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单位领导、同事、朋友及家人的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诚挚的谢意。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考、引用、借鉴了许多国内外学者的研究成果,在书中均一一作了注明,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由于编写时间仓促,水平所限,文中必有疏漏与不当之处,还请广大幼教同行批评指正,不吝赐教。

编　　者
2014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音乐与学前儿童音乐	(1)
第一节 音乐概述	(1)
第二节 学前儿童音乐概述	(14)
第三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概述	(25)
第二章 近现代中外儿童音乐教育体系与发展	(35)
第一节 近现代外国经典儿童音乐教育体系	(35)
第二节 近现代我国儿童音乐教育的历史发展	(49)
第三章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意义、任务与途径	(57)
第一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意义	(57)
第二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任务	(63)
第三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途径	(74)
第四章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目标	(82)
第一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目标制定的意义和依据	(83)
第二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目标的层次与结构	(86)
第三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目标的内容范围	(90)
第四节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活动目标的设计	(101)
第五章 幼儿园歌唱活动的设计与组织	(111)
第一节 幼儿园歌唱活动的内容要求	(111)
第二节 幼儿园歌唱活动过程的设计与组织	(117)
第三节 幼儿园歌唱活动的实例分析	(127)
第六章 幼儿园韵律活动的设计与组织	(136)
第一节 幼儿园韵律活动的内容要求	(136)
第二节 幼儿园韵律活动过程的设计与组织	(144)



第三节 幼儿园韵律活动的实例分析	(154)
第七章 幼儿园打击乐演奏活动的设计与组织	(166)
第一节 幼儿园打击乐演奏活动的内容要求	(166)
第二节 幼儿园打击乐演奏活动过程的设计与组织	(175)
第三节 幼儿园打击乐演奏活动的实例分析	(182)
第八章 幼儿园音乐欣赏活动的设计与组织	(193)
第一节 幼儿园音乐欣赏活动的内容要求	(193)
第二节 幼儿园音乐欣赏活动过程的设计与组织	(199)
第三节 幼儿园集体音乐欣赏活动的实例分析	(207)
第九章 幼儿园音乐教育活动评价	(218)
第一节 幼儿园音乐教育活动评价的内容	(218)
第二节 幼儿园音乐教育活动评价的标准	(227)
参考文献	(232)



第一章 音乐与学前儿童音乐



学习目标

1. 了解音乐、学前儿童音乐的含义、特点与功能；
2. 理解并熟悉掌握学前儿童音乐的类型；
3. 能够理解并举例说明学前儿童音乐教育的特点。



案例导入

案例：某一幼儿园组织了一次“春游”，到了目的地，老师组织小朋友们表演节目，没想到大多数幼儿都演唱了当前流行的成人歌曲，如《江南 Style》、《最炫民族风》、《荷塘月色》等。

有人不禁要问，什么是学前儿童音乐？儿童音乐有何特点？其价值取向是什么？等等。本章我们一起探讨。

第一节 音乐概述

一、音乐的内涵与起源

(一) 音乐的内涵

音乐作为人类的一种社会现象，是伴随着人类的出现而产生的，或者更确切地说，它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英文 Music 一词源于古希腊语的 *μουσική* (mousike)，意即缪斯(muse)女神的艺术。而中文的音乐二字，许慎《说文解字》解释为“音，声也。生于心，有节于外，谓之音”。

音乐作为一门古老的艺术，其定义仍存在着激烈的争议。例如，柏拉图认为音乐来



源于心灵的智慧和善良,所以能够深入人心,起着美化心灵的作用;而亚里士多德则在现实世界中探求美的客观规律,认为音乐是模仿的艺术,它模仿人的动作和心理活动,是为了表现人的本性,是“心灵的智慧”和“模仿的艺术”;古希腊伟大的哲学家苏格拉底认为,“对于身体用体育,对于心灵用音乐”;中国伟大的教育家、思想家孔子就曾论述:“兴于诗,立于礼,成于乐。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乐记》中也有记载:“乐者,天地之和也;礼者,天地之序也。”以下是国内外著名的哲学家、思想家、美学家等有关音乐的经典语句。

音乐是人类共同的语言。——朗费罗

音乐是灵魂的直接语言。——谢洛夫

音乐当使人类的精神爆出火花。——贝多芬

音乐是思维着的声音。——雨果

音乐用理想的纽带把人类结合在一起。——瓦格纳

音乐是唯一一种你不能用以表达卑俗或讥讽事物的语言。——约翰·尼斯金

音乐有人说它是天使的语言,真是妙喻!——卡莱尔

.....

比较众多有关音乐内涵的论述,我们可以从狭义与广义两方面来给音乐下个定义。狭义地讲,音乐指通过有组织的音所塑造的听觉形象来表达创作者的思想感情,反映社会现实生活,使欣赏者在得到美的享受的同时也潜移默化地受到熏陶的一种艺术。广义而言是指任何以声音组成艺术。^①

(二) 音乐的起源

古往今来,诸多音乐史家对音乐的起源作出不同的研究与论说,从而归纳出六种不同的见解,这六种见解,囊括了人类社会的一切宗教、情感、劳动等现象,可谓是集科学性、娱乐性与故事性于一体。他们的说法归纳起来大致有以下几种^②。

1. 异性求爱说

主张这一观点的代表人物是英国生物学家达尔文(1800—1882)。他认为,史前动物常常是以鸣叫声来追求异性的。它们的声音越优美则越能吸引异性,于是动物们纷纷竞相发出婉约优美的声音来得到对方的青睐,这种鸣声,特别是鸟类的鸣声已具有乐音或节奏的因素。因此,达尔文由此联想到音乐的起源,认为声音是在语言产生之前便有的。

^① 滕守尧,边霞. 儿童艺术教育的理论与实践研究[M]. 南京: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10.

^② 蔡仲德. 中国音乐美学史[M]. 北京:人民音乐出版社,1995.



2. 模仿自然说

音乐起源于模仿是音乐起源问题中最古老的理论,虽然在当今科学发达的时代,一些学者提出了众多音乐起源假说,但模仿是音乐的起源仍在音乐起源问题中占有一定的地位。

古希腊的德谟克利特、柏拉图、亚里士多德等人关于音乐起源于模仿自然界音响和模仿人的性格、心理等论述中都承认一个事实:人对客观世界的模仿出于人的本能,人一生下来就具有模仿的能力。在原始时代,音乐只能是模仿各种与生活有关的音响,而这种模仿自然音响的过程,构成了音乐起源的雏形。此说代表人之一的克罗威斯特认为,自然界有许多声音,如虫叫、鸟鸣、风声、动物的吼声、流水声等,人类从这些自然的音响中得到了灵感,从而创造出了音乐。

3. 语言抑扬说

主张这一学说的是法国哲学家卢梭和英国哲学家史宾塞,他们认为人类在感情兴奋、激动时所产生的昂扬语调即是歌曲。同时认为,叫卖声大都成为旋律,由此推出音乐与语言有着相当密切的关系。

4. 信号说

德国的音乐心理学者修顿普佛在其著作《音乐的起源》中提到,原始时代人们为了与远方的人联络,相互喊叫所发出的声音若保持一定的时间则变成音乐。男女老幼几个人同时叫喊则会发出八度音程,在同一时间更多人叫喊即产生协和音程与不协和音程,于是产生了识别音高的观念。

5. 劳动起源说

恩格斯在阐述《劳动在从猿到人的转变过程中的作用》中讲道:“由于劳动所导致的手和各个器官的完善,从而使艺术产生成为可能。”柯斯文也说:“各种原始艺术所有观念形态之共同的根源是劳动,是人们的劳动实践……各种表现手法的原始艺术总不外是表现人从劳动实践中得出的认识、情感、情绪和思想的一种形式。”社会学家毕歇尔在《劳动与节奏》一书中认为:“当人在劳动工作时,为减轻因消耗力量而产生的感觉,呼出有节奏的喊声,因而造成了原始音乐”,“在最初的阶段,劳动、音乐、诗歌是极其紧密地互相联系着的,然而这三位一体的基础组成是劳动”。

奥地利音乐学者瓦勒谢克和德国的经济学者布赫,他们也将音乐的起源归结为在原始社会的集体劳动中,为了求得统一及效率所产生的节奏。

6. 巫术起源说

主张这一学说的是法国的音乐学家孔百流。这种观点在 19 世纪末和 20 世纪初逐渐



兴起,后来影响越来越大。孔百流认为,音乐起源于人类早期原始文化的图腾歌舞、巫术礼仪,即音乐是从原始民族的巫术中产生出来的。

巫术说最早是由英国人类学家爱德华·泰勒在《原始文化》一书中提出的。他认为,“野蛮人的世界观就是给一切现象凭空加上无所不在的人格化的神灵的任性作用”。原始人认为“万物有灵”,英国学者哈丽逊在《古代一书与仪式》中更认为艺术的产生不应由思维辩证的方式推断,而应以实证的方式考证艺术发生问题。其举例指出,古希腊悲剧就是源于酒神节上纪念酒神死亡与再生的仪式。

以上六种说法分别从不同角度探讨了音乐的起源,都有一定的合理性,有利于人类揭示音乐起源的奥秘。但是,这些说法都忽略了音乐产生的最根本原因——人类社会实践活动中。所以,也有人认为音乐的起源是复杂的,无法以单一的理论来解释,主张应用多元理论来探求音乐的起源。

二、音乐的本质与特征

(一) 音乐的本质

早期的音乐就是用石器、青铜器等发出的有韵律的声音,随着音乐理论的进步、音乐手段的丰富,音乐也变得越来越好听,音乐的形式也越来越丰富,人们对于音乐本质的认识也越来越多样,不同学者从不同维度提出了不同的论点。

1. 马克思主义的观点

其一,音乐是人类对现实生活的主观反映。

作为社会意识形态的各种艺术形式,都是社会生活在人们头脑中的反映。这是以马克思唯物主义反映论观察艺术问题的一个基本点。音乐作为一种艺术形式,和其他形式的艺术一样,也是社会生活在人们头脑中的反映。无论是歌曲还是器乐曲;无论是内心情感的抒发,还是生活景象的描绘;无论是有文字标题的器乐曲,还是没有文字标题的器乐曲,都是音乐家通过音乐的语言而流露和反映出来的来自现实生活的直接或间接的内心感受和体验。所以,艺术源于生活,音乐是生活的一部分,它不是一种远离现实的艺术,音乐艺术是社会生活的反映,这是一个根本原理。

对于我们而言,好的音乐是可以打动人心的,可以与我们的感情和思绪产生共鸣。比如,现实生活中,我们高兴时声调一般是上扬的,音乐中就是从低音滑向高音,因此在音乐中表现欢笑、赞美、愉悦的旋律时也总是上行的,决不会相反,如《幸福拍手歌》,整个旋律基本都是从低音滑向高音。当然,艺术的反映不是对社会生活的直接描绘,而是音乐家把自己从现实生活中得到的个人看法、态度等加以高度概括,再以“音响”为“原料”加以表现的。



结果。

其二，音乐是社会生活审美性的主观反映。

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是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①从这一原理出发，马克思又提出：“观念的东西不外是移入人的头脑并在人的头脑中改造过的物质的东西而已。”这里不仅强调了社会存在对社会意识的决定作用，而且，还强调了人的头脑在反映世界时的能动作用。

马克思主义美学的主要的决定性的理论，就是把艺术看成是用艺术形象反映现实的特殊的思想形式。如果一个人脱离了社会生活实践，就难以对音乐有正确的感知和丰富的表现。音乐是一种有特定思想内容的音响形象，同时也是一种社会生活的审美性的主观反映，这就是音乐的本质。

音乐是通过有组织的乐音所形成的艺术形象来反映社会现实生活和表现人们思想感情的艺术，早在春秋时期，孔子就曾说：“安上治民，莫善于礼，移风易俗，莫过于乐。”那些优秀的音乐作品在带给人们听觉享受的同时还利用其擅长抒发感情的特点影响着人们的精神和思想。例如，在欣赏冼星海的《黄河大合唱》时，每当我们耳边响起“风在吼，马在叫，黄河在咆哮……”这样的旋律时，无数先辈浴血奋战、保家卫国的镜头便浮现在我们的眼前，它唱出了我们中华民族不屈不挠、不畏强敌、坚定、坚强、勇敢向上的民族精神。一位老人在听了《黄河大合唱》后，激动地说：“黄河永远在我们心中流淌。”又如，我们在聆听《二泉映月》时，琴声时而高亢，时而低回……旋律里饱含着作者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对苦难人生的哀叹、抗争与无奈。我们便会想到那位用失明的双眼把暗夜看透的老艺人——阿炳，这琴声不正是他人生的写照和内心世界的表白吗？难怪小征泽尔说：“这种音乐应该跪下去听……”

2. 美学理论的观点

音乐本质是音乐美学研究的核心问题，也是一个基础问题。我们可以从两个方面来看音乐的本质。

其一，“音本体”的观点。

所谓“音本体”，指在音乐本体研究中，将音乐音响运动形态视为其本体存在方式，以音乐的物质构成材料——声音作为其“元理论”研究的依据，以此来展开音乐本质和审美规律的研究。从主客观的相互关系中去探寻和认识音乐本质及存在方式，将音乐的感性材料、

^① 马克思. 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M]. 马克思, 恩格斯选集: 第2卷.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64.



形式和内容以及相互关系作为本体研究的中心内容。

“音本体”的表达方式包括“纯音乐”、“音乐本身”和“绝对音乐”。音乐构成三要素为节奏、旋律、和声。“音本体”观念就是视音乐为“音响及其运动形式”。将音乐感性材料上的特殊性视为音乐的本质，进而认为音乐是自律的。将音乐的存在视为音响形态上旋律、节奏、和声这三要素的存在。

其二，“乐本体”的观点。

所谓“乐本体”是针对“音本体”而提出的，指音乐存在方式的研究。认为音乐美学“是以音乐的存在与音乐美的存在为研究对象”“音乐的存在，是音乐美的存在的实践前提，也是其理论前提”。“乐本体”的表达方式主要有：“音乐文化”、“音乐就是一种文化”、“音乐作为人类文化行为方式”。音乐存在行为、观念、形态三要素。“乐本体”观念是在音乐哲学美学的本体论研究中，对音乐的存在方式以哲学思考而产生一个理论范型，与“音本体”构成一对理论范型。这是中国传统音乐美学思想背景下产生的、特有的理论范型。“乐本体”理论范型视音乐为人类文化行为方式之一种，而非音响形态，这是与西方传统音乐学最明显的区别。

(二) 音乐的特征

1. 音乐是声音艺术

音乐以声音为物质手段，又不等于凡声音就都是一种音乐，如现实生活中自然物所发生的一切音响、人的一切言语声音等，就不一定能成为构成音乐语言的主要物质材料。音乐艺术的声音，主要是由人们根据审美原则加工创造出来的一种乐音，而且这种乐音，又不是一个单个独立的音，这种乐音是由一系列根据不同音高排列有序而发展出来的一个有机整体，即音乐学中所讲的乐音体系。它通过旋律、曲式、速度、力度等来表现艺术构思，通过听觉引起人们生理上的刺激和心理上的反应，使大脑和神经系统处于兴奋状态，从而得到美的享受。美国当代著名钢琴家、作曲家和音乐教育家科普兰在其著作《怎样欣赏音乐》的扉页上写着：“如果你要更好地理解音乐，再也没有比倾听音乐更为重要的了。什么也代替不了倾听音乐。”

音乐，素有“流动的诗，无形的画”之美称。音乐意象的塑造，是以有组织的音为材料来完成的。换而言之，声音是音乐传递的媒介，音乐通过所谓看不见、摸不着的声音进行表情达意。作为音乐艺术表现手段的声音，有与自然界的其他声音不同的一些特点。

任何一部音乐作品中所发出来的声音都是经过作曲家精心思考创作出来的，这些声音在自然界绝对不存在。所以，音乐的声音是非自然性的，是通过人的创造性艺术活动创造出来的音响，无论是一首简单的歌曲，还是一部规模宏大的交响乐，都渗透着作者的创作思



维。因此,英国现代著名美学家科林伍德认为,“我们所倾听的音乐并不是听到的声音,而是由听者的想象力用各种方式加以修补过的那种声音,其他艺术也是如此”。没有创造性的因素,任何声音都不可能变成为音乐。

语言具有一种约定俗成的语义,这种语义在运用该语言的社会范围内是被公认的。音乐的声音却完全不同,它仅仅限定在艺术的范围内,只作为一种艺术交往而存在。音乐中的声音绝不会有像语言那样十分确定的含义,它是非语义性的。由于音乐是非语义性的,具有自由性、模糊性和不确定性,这就赋予听众以丰富的想象空间。

2. 音乐是听觉艺术

音乐艺术的一切实践都须依赖于听觉,听,是音乐艺术最基本的特征,这也是音乐区别于美术、文学等其他艺术的基本特征。音乐的声音主要是乐音,乐音有高低、长短、强弱、音色等特性,这些特性为使音乐艺术具有丰富多彩的艺术表现力奠定了基础。

音乐带给我们的是一种不同于现实世界中的普通物体和一般概念的听觉形象,这种“听觉形象”其实是创作者以一系列错落有致、优美动听的音响效果进行表达的,采用一种类比联系,或是一种大致的象征,或是暗示的方式去构成听者想象中的人、物、概念等,进而传递出创作人的心理情感。

当我们在说一种艺术美或一部艺术作品美的时候,首先总是针对构成这种艺术或艺术作品的物质材料而言的。比如,我们说音乐美,首先总是指音乐的声音美。伟大的革命导师马克思说:“只有音乐才能够引起人的音乐的感觉,对于不是音乐的耳朵,最优美的音乐也是没有意义的。”音乐是人们用听觉感知的,歌唱者要用听觉辨别、检验、校正歌唱的音调是否准确,声音是否动听,吐字是否清楚,节奏是否正确,情感表达是否动人,演奏者要用听觉辨别自己的发音是否准确、清楚、富有感情。舞蹈者要用听觉感知音乐的节奏和起止,才能随音乐合拍地起舞,才能感受音乐的情感变化,用动作来表达情感。音乐欣赏者则更需要用听觉去感知、想象、领悟和理解音乐。总之,一切音乐活动都离不开听觉,音乐是听觉的艺术。

3. 音乐是流动的空间艺术

音乐是流动的空间艺术,绘画是凝固的空间艺术。优秀的绘画作品能给人以美的享受,从画面的色彩、线条、结构中感受到绘画作品的韵味,使人产生丰富的联想。优秀的音乐作品同时也是一幅美丽的画,而这幅画是用音符当色彩、旋律作线条所绘出的只能用听觉去“观看”的心灵之画。

音乐在宇宙空间中产生、传播、消逝。许多学者曾把音乐比作流动的建筑,因为音乐的构建以至于所产生的立体造型从其复杂性来看绝不亚于建筑。音乐造型所引起的听觉空



间感及其所占据的空间面积远不是一座建筑所能比拟的，音乐在人脑空间中涌现、感悟、升华，无论是视觉空间还是听觉空间（音乐空间）都是由于人们的空间知觉造成的，是一种由听觉联想造成的心灵幻觉，这种人脑中所产生的心理幻觉是漫无边际的，它的空间是无法预测的。当我们去聆听一部音乐作品时，我们无法去测定它的音响所扩散的空间范围，也无法为它确定一个空间形态，更无法去测量各个欣赏者内心的想象空间，但事实上当一个人全心地投入到音乐聆听之中时，音乐就占据了个人的想象空间，这种空间将随着音乐的出现延续而不断变化，当想象升华时，它赋予了音乐空间以更大的不确定性，但随着音乐时间进行的过程，这种空间结构也就随生随灭。所以说，音乐空间只是一个可感的时间整体，是一种时间的回声。

4. 音乐是情感艺术

造型艺术是以直接再现外部现实生活为基本特征，而音乐艺术恰恰相反，音乐所擅长的是内心的表现，表现人的感情、意志。它的表现方式，既可以直白地抒发人的内心情志，也可以塑造出特有的音乐艺术形象。

春秋战国时期，代表儒家音乐思想的孔子的再传弟子公孙尼子在《乐记》一书中以朴素的唯物主义观点解释了音乐的本质。“凡音之起，由人心生起。人心之动，物使之然也。感于物而后动，故形于声。声相应，故生变，变成方，谓之音。比音而乐之，得干戚羽旄，谓之乐。”这里所说的“音”，是人们受到外界事物的刺激之后，便会在内心产生一定的思想感情，产生一定的思想感情之后，就要通过“声”把它表达出来。用各种高低、强弱不同的声的互相应和来进行表达，使“声”有了不同的变化。这种既有变化，又有一定规律的“声”便叫做“音”，再把“音”按照一定的结构关系顺次表现出来，并配以舞蹈动作，便叫做“乐”了。显而易见，音乐是一种善于表现感情的艺术。

音乐艺术家，他们在创作音乐作品时，能充分发挥声音运动的一般规律，又能利用宇宙事物运动的一般共同规律、相似状态，以音乐语言为手段来描绘客观社会生活的现象，表达人的内心感情。换句话说，就是当音乐作品中的乐音运动形式与所描绘的客观现实生活的运动形式及人的心理感情活动的运动形式取得某种一致时，那么，这时的音乐表现，通过人的心理联想、通感、共鸣等心理现象，就能使乐音的表现具有一定的描绘社会生活场景、画面的能力，同时又表达了人的内心感情。

三、音乐的功能

（一）音乐的教育功能

自古人们就非常重视音乐的教育作用。早在中国的先秦时期，孔子就把音乐放在他所



教的“六艺”——礼、乐、射、御、书、数的第二位。自孔子以来，中国的政治家们，一提到政治，便想到“礼乐”二字，以至在某种程度上，“礼乐”二字成了政治的同义语或代名词，之所以如此，就是因为看到了音乐特殊的教育功能。音乐的教育功能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1. 美育功能

以情动人是美育的基本方式。美育的目标是培育健康的心理，使学生懂得什么是美，如何欣赏美、表现美、创造美。音乐是一种独特的艺术，它通过旋律、节奏、音色、歌词等构建成富有内在动力性结构的审美形式，经过听觉、视觉作用于人的情感，引起共鸣、愉悦、激动、联想，使人接受道德情操、精神品质、意识观念的熏陶渗透，乃至灵魂的陶醉，从而使人的思想境界、审美水平不断提高。美育是音乐教育发挥作用的主战场。音乐审美能力的培养，是以多种音乐教育内容和方法为途径，培养学生对音乐美的感受能力、理解能力、鉴赏能力和表现能力等，从而全面提高学生的审美水平。任何艺术都是表现人类情感的，而音乐作为最具情感的艺术，在培养人的高尚情感及审美趣味方面起着别的艺术所不可替代的作用。每一部优秀的音乐作品，都有一个高尚的灵魂。无论是《二泉映月》，还是《命运》交响曲，这许许多多高尚的音乐，会使人在困难面前增添勇气，在痛苦中变得坚强，能美化人的灵魂，陶冶人的情感。

音乐审美教育不是自我封闭的教育体系，而是在一定的社会环境中进行的群体活动。就音乐本身来讲，它是现实生活的一种特殊反映，是人类思想情感的艺术再现。古今中外许多优秀的音乐名作，不论是大型的交响乐还是一般的流行歌曲，无一不是情真意切的心灵闪光。将这些审美对象引入教学范畴，将会产生积极的效果。由于人类社会真善美与假恶丑的客观存在，致使音乐不可避免地具有多样性。如战士将要出征时，对亲人的恋恋不舍和对祖国的强烈责任感发生了强烈冲突，精神上背负着一定的痛苦。此时此刻，如果听到“再见吧，妈妈”或“军功章上有你的一半，也有我的一半”时，不仅会缓解和宣泄这种痛苦，而且会使战士内心被高尚的情感充实起来。审美教育所要调动和培养的正是这种审美情感。所以，审美教育以情动人，是以审美情感启动人们的心灵，净化、塑造人们日常的生活情感，把它变成渗透着理性的情感、高尚的情操。

2. 德育功能

从状态上来看，音乐是一种形态、行为和观念的三维道德存在；从历程上来看，音乐是一种道德文化的历史存在；从内构上来看，音乐是感性和理性的统一，对应着人的德性。对音乐的感悟、表现和创造，是人类基本素质和能力的一种反映，也是人的道德品性的一种反映。通过音乐教育，可以培养学生积极向上的生活态度、勇敢善良的道德品质、集体主义的合作精神。音乐在道德、伦理方面具有净化作用之说，早在古希腊大哲学家毕达格拉斯的



理论中就曾有过论述。后来,柏拉图也认为,音乐教育比起其他教育来说,是一种更为强有力地工具。

音乐教育的德育功能有两个层次的含义。首先,音乐本身的社会道德作用。音乐之美,实为道德之美。音乐是一种德育语言和德育情感方式,也是一种德育思维方式和德育行为方式。音乐直接参与内在德性和外在德行的积淀和建构,为德育过程提供逻辑起点。音乐依靠生动、优美、直观的音乐形象吸引人、感染人,使受教育者潜移默化地受到教育,正如孔子所说:“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乐之者。”

音乐作品通过有组织的音响运动,来创造音乐形象,表达思想和感情。事实上,伟大的音乐家贝多芬就是一个伟大的思想家,正如罗曼·罗兰所说:“贝多芬是靠心灵而伟大的人。”贝多芬的作品中表现出来的英雄主义、乐观向上、不屈不挠、藐视权贵的精神以及自由、平等、博爱的思想才是吸引众多拥趸的原因。

其次,音乐教育的德育功能与美育互相联系,互为补充。音乐教育通过音乐美去感化人,虽然不是直接地通过自己的音响运动向人们展示引起政治、理想、道德、宗教等功能的社会内容,但却依靠审美主体对它的想象和联想去达到目的。音乐教育本质上是美育,而美育和德育一样,都作用于人的精神世界,但教育的方式不同。以美育人、以情感人是以说教为主的德育无法达到的境界。自古以来,人们就普遍认为音乐教育具有道德教化作用。《乐记》中记载:“乐者,圣人之所乐也,而可以善民心,其感人深,其移风易俗,故先王著其教焉。”意思就是说,音乐在教化和道德培养方面有很大的作用,所以以前的统治者很推崇音乐的教化功能,利用它来达到巩固统治的目的。

3. 智育功能

音乐教育可促使思维活跃,反应敏捷,记忆力增强。音乐训练可促进大脑左右两半球的均衡发展,为智力开发提供生理、心理基础。音乐这种以人为主体的审美活动,是在大脑支配下的复杂心理活动,必须有充分的智能参与,音乐活动才能正常运转,而且,这种音乐智能包容着许多方面的智力因素,音乐教育的过程本身就是对智力开发的过程。例如,在歌唱、奏乐等活动中,首先要集中注意力看谱视唱、演奏,将音乐符号通过瞬间记忆转化为歌唱、演奏的操作指令,这是一个记忆过程。然后进入二度创作过程,这时想象和发散性思维等心理活动就必须及时投入,从而提升歌唱、演奏的艺术感染力,这又是想象力培养过程。

别林斯基指出:“艺术教育是启迪人类智慧的钥匙,逻辑思维和艺术思维的有机结合,能最大开发人的智慧。”创作者通过对社会和生活的观察,经过对音乐语汇的积累记忆、运用联想、想象和创造性思维进行构思、创作,才能使作品具有艺术个性。音乐鉴赏也要通过



联想、想象、理解、分析、评价等心理过程,也是充满着创造性思维积极活动的过程。由此可见,音乐教育整个过程都在积极地开发智力,创造新思维。“音乐可以启迪智慧”,这么说一点也不夸张。

音乐学科具有其他学科不可替代的特殊功能,它能为学生提供更为自由广阔的梦想与创造空间,对促进人的智力和技能的发展具有重要的作用。

4. 体育功能

体育的目的是不仅要培养身体健康的人,也要培养心理健康的人,而音乐教育恰恰可以起到这个作用。音乐可以调节紧张情绪、缓解思想压力、医治心理疾病,利用音乐医治生理疾病的科研活动也在不断进行中。因为音乐以它独有的旋律、节奏、节拍对人体发生联系和作用,就能让人更加协调。例如,音乐教育中的视唱听音训练可以培养敏锐的视觉、听觉能力而使人们达到耳聪目明;歌唱活动可以锻炼呼吸器官的功能和增加肺活量;发声、咬字、吐词的训练则使人们口齿灵活;乐器的训练能锻炼手指及部分体位的灵敏和协调性;舞蹈训练可锻炼身体的协调性和柔韧性。凡此种种,均对人们的心理、生理锻炼有良好的促进作用。

另外,健美操、艺术体操、广播体操、花样滑冰还有各种各样的体育舞蹈都与音乐直接相关,这些体育活动本身就是音乐活动。音乐是运动技能技巧形成的重要条件,我们利用音乐进行体育教学活动能使学生更好更快地完成教材规定内容。瑞士音乐家达尔克罗兹试验并创建了“体态律动学”,更加强了音乐运动与身体运动的联系。用人体某些部位的律动来配合音乐节奏,从而使学生反应敏捷、耳聪目慧,发挥了音乐的怡情健身功能。实践证明,体育锻炼人健壮的体魄,音乐焕发人愉悦的心情,尽管两者形式不同,但促进身心健康的意义相同。

(二) 音乐的社会功能

所谓音乐的社会功能,是指音乐艺术(这里应包括创作、演奏、演唱和欣赏)对一定的社会和人们在一定的时期内所产生的影响,也即对人们的精神意识,以至于社会生活所产生的这样或那样的影响和作用。

音乐作为一种意识形态,它富有鲜明的社会属性,同时又是一种具有广泛影响的精神文化现象,它的创作、表演和欣赏,都具有一定的社会功能。

1. 审美功能

审美是人们对客观事物好恶甄别与美丑鉴赏的一种心理活动,是人们根据自身对某事物的要求而产生的一种对事物的看法。音乐审美功能是指通过音乐艺术的教育使受教育者提高音乐审美能力,学会感受音乐美、鉴赏音乐美、创造音乐美,从而使人得到音乐美的